

河南林业职业学院 园林园艺学院 2025级学生转专业考核草案

为规范2025级学生转专业工作，选拔具备园林园艺学科潜力、专业兴趣及综合素质的优秀学生，优化学院人才培养结构，根据《河南林业职业学院学生转学、转专业管理办法》（豫林院【2025】54号）文件精神和学生处发布的《关于开展2025级学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特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组织领导

为确保2025级学生转专业工作的公平、公正、公开、规范有序进行，特成立园林园艺学院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和考核工作小组。

1.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

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学工办。

组长：李世勇

副组长：陈晨

办公室主任：刘金利

成员：李高锋 王朝霞 唐敏 何靓 丰元飞 王亚楠 刘兰兰
李晓帅 熊俊杰

主要职责为：全面负责转专业工作的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；审定转专业考核方案；审核录取结果；处理转专业工作中出现的重大问题和申诉。

2.考核工作小组

由各专业负责人牵头，选拔政治素质高、业务能力强、作风正派的专业教师组成。

主要职责为：根据学院转专业考核方案组织实施考核工作；客观、公正地评定考生，并按要求上报考核结果；接受考生的咨询，对考核过程中的具体问题解释。

二、考核原则

考核原则：坚持公平、公正、公开原则，注重学生专业兴趣、基础知识、综合素养及发展潜力的综合评价。

三、考核对象

2025级全校各专业申请转入我院专业的学生。

四、转专业条件

学生在校学习期间对其他专业有兴趣和特长，或有特殊原因不能在原专业完成学业的，可提出转专业申请。

学生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不得申请转专业：

- （一）休学、保留入学资格、保留学籍的；
- （二）艺术类和普通类不能互转；
- （三）毕业年级的；
- （四）受到学校纪律处分以及应予退学的；
- （五）已有一次转专业经历的；
- （六）中外合作办学专业和普通类不能互转；
- （七）国家有关规定不能转专业的；
- （八）无其他正当理由的。

五、考核内容

转专业考核采用面试的方式进行，主要考察学生的专业认知度、学习动机与规划、逻辑思维能力、语言表达能力、创新意识及综合素质。面试环节包括**自我介绍**（占30分，限时3分钟，简要介绍个人基本情况、对拟转入专业的认识、转专业原因及未来学习规划）、**专业问答**（占40分，由考官根据专业特点提问，考察学生对专业的理解和思考深度）以及**综合素养评估**（占30分，考官通过观察和互动，评估学生的综合素质和发展潜力）。面试成绩以百分制计算。

六、考核时间和地点

1. **报名及材料提交截止时间**：2026年3月10日17:00前
2. **面试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**，考生须提前30分钟到达指定地点签到，逾期未到者视为自动放弃考核资格。
3. **成绩公布及公示时间**：2026年3月13日下午在学院官网公示，公示期为3个工作日。

七、录取原则

成绩计算：面试成绩以百分制计算，考生面试成绩即为最终成绩。

划线与排名：根据学校下达的转专业计划名额，结合考生面试成绩从高到低进行排序。若面试成绩相同，2025-2026学年第一学期考试成绩平均绩点高的优先。

择优录取：在学校核定的转专业计划数内，按照考生面试排名从高到低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。

公示与审批：拟录取名单将在学院官网进行公示，公示期不少于3个工作日。公示无异议后，报学校学生处审核，最终录取结果以学校公布为准。录取学生需在规定时间内办理转专业手续，逾期视为自动放弃。

宁缺毋滥：对于面试成绩未达到合格线（总成绩低于60分）的考生，学院将不予录取，相关名额空缺。

八、工作纪律

1.考核工作全程接受学校纪检部门及师生监督，确保公平公正公开。

2.考官及工作人员需严格遵守保密纪律，不得泄露考核内容及评分细节。

3.申请人需如实提交材料，若发现弄虚作假，取消其转专业资格，并按学校相关规定处理。

九、附则

1.本方案由园林园艺学院负责解释。

2.如遇特殊情况，学院将根据学校政策调整考核安排并及时通知申请人。

3.本方案自发布之日起执行。

河南林业职业学院园林园艺学院

2026年1月29日